

愛主三步曲

文／宋力強 圖／安其

學習雅歌有感

「無我」階段的愛情，能夠勝過各種各樣的引誘和考驗，
能夠勝過各式的逼迫與患難。

真理
專欄

讀經心得



卷頭語

《雅歌》是聖經中用詩歌的形式描寫主耶穌與其教會愛情歷程的一卷專著。因為愛即是真神耶穌的本質，也是屬靈教會的特徵，無論主的救恩還是人的信仰，都是建立和體現在主與信徒之間彼此相愛的基礎之上。所以不難理解這卷聖經為什麼是智慧之王所羅門的歌中之歌（歌一1）。

從舊約時期到新約時期、從以色列選民到主耶穌的門徒、從使徒教會的建立與發展到真耶穌教會的建立、發展直到完全，主與教會的愛情經歷了開始形成、成長進步、發展成熟三個階段。而且這三個階段是循序漸進的，其中的每一個階段都是美好的、都是必要的，只有全部經歷了這三個階段，教會整體或信徒個人與主之間的愛情才會成熟、才能完全。

主耶穌是絕對的、不變的真神，祂主動地愛教會，而且等教會信徒對祂的愛是自己情願的——從開始到結束都是一樣。在《雅歌》中，預表主耶穌的良人先後三次囑咐，不要驚動、不要叫醒祂所親愛的，等她自己情願。而預表教會信徒的佳偶對良人的介紹卻只記述了一次（歌二7，三5，八4，五10-16）。

教會信徒的愛情觀念是在變化的——良人屬我，我也屬祂；我屬我的良人，我的良人也屬我；我屬我的良人，祂也戀慕我（歌二16，六3，七10）。從這些變化中，可以看到教會信徒與主耶穌的愛情關係有為我、有我、無我三個層面。《雅歌》中良人對佳偶的描述有三次，不但每次都不盡相同，而且後面的比前面的描述更成熟、更完全（歌四1-12，六4-9，七1-9）。所以，如果教會信徒感受到主的變化，一定是因為自身已有了變化。

教會是真信徒的集合，主與教會整體的愛情必定在信徒個人與主的關係中被體現。

所以，主與教會之間的愛情歷程，也是主與信徒個人之間的愛情經歷。

信仰與現實生活是一體的，人與神的愛情關係，必然會在人與人在世間的戀愛、婚姻中被體現，而人與人之間的戀愛、婚姻經驗，也必然能幫助人去更多地體會和認識人與主之間的愛情關係。只是教會信徒與主在婚前的愛情歷程，也如同人與人的戀愛婚姻過程一樣，彼此不一定走的完——許多人直到離世時也沒有達到與配偶之間愛情的完全階段。好像許多人離世前與主的愛情沒達到完全的情況相似。

愛情是由身體、情感、心靈共同參與的，在愛情的內容中，必然會有一些言語無法表達或傳遞的資訊。所以，每個人必須親身去經歷才能真正清楚地明白其中的意義——人與主的親密關係需要從第三人稱的祂，轉變成第二人稱的祢，只有這樣才能真的體會到與主之間愛情的美妙。因此，《雅歌》開頭就講明「願祂與我親嘴；因祢的愛情比酒更美」（歌一2）。

第一部 為我的愛

主揀選我們、拯救我們，我們在聖靈的感動、幫助之下，接受福音真理，甘願進入主的救恩，成為歸屬主的人。於是，我們進入了與主愛情的開始形成階段——良人屬我，我也屬祂。

這個階段的特徵是比較注重主耶穌帶給我們的恩典。我們之所以會委身於主，是因為主道成肉身、降生世間，為我們打開了救

恩的門，使我們能夠藉著水、靈二洗獲得重生，脫離罪與死的權勢，同時在個人、家庭和社會生活等方面體驗到主的帶領和幫助。

因有主這樣的大愛，有主這豐富的恩典，我們被感動，被吸引，願意與其他同靈一起信服、跟從主。而且我們知道有了這樣的回應後，會得到主的進一步牧養，進而享受到主所賜更多的恩典。

《雅歌》中這樣說：「聽啊！是我良人的聲音；看哪！祂躡山越嶺而來。我的良人好像羚羊，或像小鹿。祂站在我們牆壁後，從窗戶往裡觀看，從窗櫺往裡窺探。我良人對我說：『我的佳偶，我的美人，起來，與我同去！因為冬天已往，雨水止住過去了。地上百花開放，百鳥鳴叫的時候已經來到；斑鳩的聲音在我們境內也聽見了。無花果樹的果子漸漸成熟；葡萄樹開花放香。我的佳偶，我的美人，起來，與我同去！我的鴿子啊，你在磐石穴中，在陡巖的隱密處。求你容我得見你的面貌，得聽你的聲音；因為你的聲音柔和，你的面貌秀美。要給我們擒拿狐狸，就是燬壞葡萄園的小狐狸，因為我們的葡萄正在開花。良人屬我，我也屬祂；祂在百合花中牧放群羊』」（歌二8-16）。

這有如人與人之間戀愛的開始階段，在與某人確立愛情關係時，作為女方的我們一定會想要確實地知道，正在追求我們的男人，適不適合我們，他能不能給我們帶來幸福，能給我們帶來多少、多久，和怎樣的幸福。對此越清楚，我們選擇物件就會越少失誤。常言道：「選擇比努力更重要」，「男怕選錯行、女怕嫁錯郎」。如果我們做出了正確的判斷，同時接受了對方的愛，就必然

能進一步享受對方給予的、帶來的各樣福分。

可見，這個「為我的愛」不是貪戀世俗，也不是自私自利，更不是損人利己，而是非常重要、非常必要的善行。正如使徒教會時期庇哩亞地方的人，不但甘心領受福音，還天天考查聖經，要曉得使徒們所傳的道是與不是（徒十七10-11）。

從信仰的層面上說，這個「為我的愛」是要進入主裡、是要得主恩典、是主期望和喜悅我們所做的事。從世間生活的層面上說，這個「為我的愛」之基礎是對婚姻的慎重，是對雙方的負責。這個「為我的愛」之結果是使戀愛的雙方都能幸福。在愛情關係中兩個當事人的雙方利益是無法分開的，只有我享受到了幸福，愛我之人才會有幸福。

這個開始形成階段的愛情雖然不成熟，但卻非常的真實、非常的美好，很讓人激動、很讓人陶醉。在小弟的經驗中，自己和身邊的一些同靈在剛信主時的景況與人們剛戀愛時的景況有許多相似之處，大家很興奮、很浪漫，很喜歡讀經、禱告、聚會，心裡火熱，喜氣洋洋，恨不能天天與主黏在一起。而且對面前的困難想的很少，對未來的憧憬卻是一片光明。

就如使徒教會剛剛建立時的情景——信徒們都聚在一起，凡物公用，並且賣了田產、家業，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他們天天同心合意恆切地在殿裡、家裡擘餅，存著歡喜誠實的心用飯，讚美神。

第二部 有我的愛

如果我們在進入開始階段後繼續追求，我們的靈命必然會成長，我們與主的關係必然會進步。如果我們已經甘心情願地獻上自己，討主喜歡、為主而活，同時也期盼得到主更多的施恩祝福，那麼我們就進到與主愛情關係的成長進步階段——我屬我的良人，我的良人也屬我。

這個階段的特徵是：我們已經在履行自己的責任，已經在留意自己的付出，同時也注重，也期盼主的庇護和祝福。正如聖經中所說：「你們親近神，神就必親近你們」（雅四8）。

我們看到，教會建立之後的使徒們已經能夠主動地為主作見證，在遇逼迫時、在遭患難後，不但求主幫助而且仍然平安喜樂。我們知道，有主動、有捨己、有付出的愛情才會有更多的享受、更深的體會、更大的福分。正如經上所說：施比受更為有福（徒二十35）。而且我們也明白，有了這樣的進步之後，能夠得到主的進一步牧養，進而能夠得到主更多的祝福。

在愛情關係中，如果一方只有領受沒有回報，時間久了不但領受方良心會不安，付出方也會傷心失望。因此，這樣的幸福感受不會持久，這樣的愛情關係不會牢固。因此，我們與主的愛情關係要持續地穩固與發展，就必須走過第一階段進入第二階段。

與第一階段「為我的愛」比較，這第二

階段「有我的愛」是與主愛情的進步，是與主愛情歷程中的必然。雖然表明我們對主的信心還沒有完全，雖然顯出我們向主的交託還不夠徹底。但她卻是我們走向信心完全、走向交託徹底，最終進入「無我之愛」的必經階段。

《雅歌》中這樣說：「我夜間躺臥在床上，尋找我心所愛的；我尋找祂，卻尋不見。我說：我要起來，遊行城中，在街市上，在寬闊處，尋找我心所愛的。我尋找祂，卻尋不見。城中巡邏看守的人遇見我；我問他們：你們看見我心所愛的沒有？我剛離開他們就遇見我心所愛的。我拉住祂，不容祂走，領祂入我母家，到懷我者的內室」（歌三1-4）。

與主愛情的這個階段，與我們人與人婚後的景況有些類似。結婚之後，我們會從注重對方為自己帶來利益，轉向考慮自己怎樣才能讓對方得到幸福。我們會情不自禁地關

心他的想法和需求，心甘情願地照顧他、親近他。同時對他也有相當的要求和一定的期望——即委身並照顧對方，同時也要求得到對方的照顧與鍾愛。

在這個屬靈愛情的成長進步階段，需要我們既「追求長進」又「持守所有」，我們既要追求靈命長大成人，還要將起初對主的信心堅持到底。真耶穌教會是建立在使徒教會的根基之上，同時聖經說預表教會之聖殿末後的榮耀會大過先前的（該二9）。因此，真耶穌教會的屬靈品性必然要比使徒教會更完全，同時也必然得到主更多的恩典。

這個階段的信徒個人，要能夠在各種情況下都始終堅持聚會敬拜、堅持敬虔操練、堅持行道事奉。在連續不斷的信仰生活實踐中去更多地認識、更深地體會主的美德和主的旨意，更清楚地看到自己的不足、更自覺地扮演自己的角色、更努力地盡到自己的責任。進而使我們與主之間的愛情關係更親密、更堅固。有如人世間的恩愛夫妻，兩人之間的認識與感情，會在婚姻生活的實踐中逐漸增加。

第三部 無我的愛

如果我們經歷成長進步階段後，靈性達到了想主之所想、做主之所做的程度，具備了主所要求之人的屬靈條件，同時，我們知道主是信實的，所以根本不需要去想主是否會愛我、是否要娶我。這時我們就進到了與主愛情的發展成熟階段——我屬我的良人，祂也戀慕我。



這個階段的特點是：我們的焦點是集中在怎樣多做主工、怎樣盡到本分。我們的樂趣、喜好是在於怎樣為主更多、更好地付出自己的所有和所能，怎樣討主更喜悅、讓主更滿足。我們已經不再有能否得到主恩的顧慮，不再有怎樣得到主恩的擔心。

這個「無我之愛」階段是我們在愛情中的完全釋放、完全自由——能夠盡心地投入，能夠盡情地獲取，所以她有著巨大的能量和力量。這個「無我」階段的愛情，能夠勝過各種各樣的引誘和考驗，能夠勝過各式的逼迫與患難。這個「無我」階段的愛情對現在和未來，都有著十分的肯定與把握。

《雅歌》中說：「求祢將我放在祢心上如印記，帶在祢臂上如戳記。因為愛情如死之堅強，嫉恨如陰間之殘忍；所發的電光是火燄的電光，是耶和華的烈燄。愛情，眾水不能息滅，大水也不能淹沒。若有人拿家中所有的財寶要換愛情，就全被藐視」（歌八6-7）。

使徒保羅說：「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難道是患難嗎？是困苦嗎？是逼迫嗎？是饑餓嗎？是赤身露體嗎？是危險嗎？是刀劍嗎？如經上所記：我們為你的緣故終日被殺。人看我們如將宰的羊。然而，靠著愛我們的主，在這一切的事上，已經得勝有餘了。因為我深信無論是死，是生，是天使，是掌權的，是有能的，是現在的事，是將來的事，是高處的，是低處的，是別的受造物，都不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這愛是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裡的」；「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

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就是按著公義審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不但賜給我，也賜給凡愛慕祂顯現的人」（羅八35-39；提後四7-8）。

人世間最成功、最美滿的婚戀，也是能夠在這沒有顧慮、沒有擔心的愛情中盡情地付出和獲取。從愛情的角度看人生，最幸福的女人與最成功的信徒是非常相似的，就像俄羅斯著名作家托爾斯泰所說的：「幸福的婚姻都是一樣的，不幸的婚姻卻各有不同。」

如果我們與主之間的愛情達到了這個成熟階段，既可以幫助我們成為最幸福的家庭主人，更能夠保證我們成為最成功之教會信徒。因為人與主的愛情發展成熟了，自然會幫助人與人婚姻的堅立，而基督化的家庭，必定是最幸福的家庭，被主迎娶的信徒，當然是教會中最成功的信徒。

甚願我們當中有更多的人與主的愛情都能發展成熟，不但能現在體驗到愛情的美妙，更一定能在將來被主迎娶，參加主為我們預備的豐盛婚筵，享受與主之間永遠的完美愛情。

結束語

《雅歌》是教會整體與信徒個人與主耶穌之間真實、正常愛情的描述。實際上，有一些基督徒與主之間的愛情也會出現異常情況，就像一些人與人之間的愛情會有偏差的情景相似。

有些人雖然是愛主的人，但是他們卻只是可憐的自作多情者，他們與主的愛情關係始終都沒有建立起來。這些人根本沒有找對愛主之門，他們是在不屬於神的教會裡信主、愛主，結果成了《雅歌》中良人唯一所愛之外的六十王后、八十妃嬪、無數童女中的人物（歌六8-9）。

有些人雖然是真教會信徒，但是他們卻是可恥的屬靈的淫亂者，他們「腳踩兩隻或數隻船」，他們對主的愛不是第一、不是專一，對自己、對世界的愛等同於或超過了對主的愛，就如聖經中記述的那些因體貼人意、放縱情慾、貪戀世俗，敬拜偶像而被主棄絕的選民。



有些人雖然已經建立了與主的愛情關係，但是他們卻成了可悲的屬靈失戀者，他們既沒有繼續追求，也沒有更加長進，因之與主之間那美好的愛情半途中斷。就像聖經中所講的數年未結果而被砍倒的無花果樹，長期不冷不熱而被吐出來的溫水（路十三6-9；啟三16）。

這些異常的愛情景況要成為我們的借鑒，而且相對人與人之間的異常愛情，我們對屬靈的異常、失敗的愛情，應該更加的重視與防範。因為這關乎我們靈命的生與死、關乎我們永遠的福與禍。

我們要清楚，與主愛情關係的建立，不只需要有愛主的熱情，還必須要成為唯一屬神之真教會中的信徒，否則我們永遠都是局外人。

我們要明白，與主愛情關係的維持，不只是需要在真教會裡信主，還必須在世分別為聖，為主保守忠貞，否則我們將會變成屬靈的淫婦。

我們要懂得，與主愛情關係的牢固，不只是需要有基督徒的身分，還必須離開道理的開端，追求靈命的更新、長進與完全，否則我們與主的親密關係會中斷。

愛情是人生最美的情感之一，愛情是影響人生品質最重要的因素之一。

祈求主耶穌施恩憐憫，甚願我們大家常常彼此勉勵、不斷盡力追求，在與主與人的正常愛情中享受今生，在與主的完美愛情中享受永生。

